

证券代码：833262

证券简称：ST 奥神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 点。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	------	------	-------

普通股	833262	ST 奥神	2025 年 1 月 10 日
-----	--------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修订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以下简称“说明书”)等相关议案,说明书中拟发行数量在 1.7 亿股至 3 亿股之间,每股价格为 1.00 元,拟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在 1.7 亿元至 3 亿元之间,发行对象不确定。现本次发行对象已经明确,发行的数量为不高于 3 亿股和募集资金总额不高于 3 亿元。公司将对说明书进行部分修订,发行对象名单和发行工作具体内容见《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公告编号:2024-040)

(二) 审议《关于延长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 1 月 18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发行中所有在册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24 年 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鉴于前述期限将满,为确保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定向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 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授权期已满,为确保本次公司股票发行的工作顺利、高效开展,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延期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制定和实施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包括决定发行时间、发行股票数量等有关事项；

(2) 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定向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 如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公司定向发行股份有新的规定或要求，根据新规定或要求对公司定向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4) 根据公司定向发行的实际结果，进行相应股份登记和变更登记；

(5) 对公司章程变更；

(6)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7) 公司拟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事宜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期满后公司决定继续发行股票的，将重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关于更换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原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行政处罚被禁业，为确保 2024 年度报表审计工作顺利开展，特将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更换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16 日上午 8 点 30 分至 8 点 5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办公楼一楼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会务联系人：柳玮 联系电话：0518-80327996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奥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